

关于赴玛纳斯县、于田县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情况的报告

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自治区党委亲自指挥、亲自督战、亲自推动下，新疆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各族群众生产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为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近期，赴玛纳斯县、于田县调研走访所有乡镇，与各乡镇党委书记及部分乡村干部进行面对面交流，详细了解两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工作情况，调研走访中深切感受到：各族群众都发自肺腑地由衷感恩习近平总书记、感恩共产党，感谢自治区党委的惠民富民政策和关心关怀，求发展、谋幸福、共富裕已经成为各族群众的思想自觉。具体调研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玛纳斯地处天山北坡经济带和乌昌石城市群的核心区域，处于乌鲁木齐市一小时经济圈，县域总面积 1.1 万平方公里，辖 12 个乡镇场、5 个驻县团场、81 个行政村、10 个社区，有汉、回、哈萨克、维吾尔 32 个民族，总人口 23 万，其中县属人口 13 万（农业人口 9 万人），汉族人口占比 80%。全县拥有 120 万

亩耕地、750 万亩天然草场、430 万亩林地，人均水资源占有量 5100 立方，有万亩红柳滩、万亩芦苇荡、16 万亩国家级湿地公园，是“中国优质棉花之乡”“优质酿酒葡萄之乡”、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县。

于田县是一个少数民族聚集的深度贫困县，于 2020 年脱贫摘帽，县域总面积 3.95 万平方公里，辖 15 个乡镇、1 个场、2 个街道办事处，200 个行政村，20 个社区，总人口 28.97 万，其中维吾尔族占总人口的 98.3%，是民族团结典型库尔班·吐鲁木的家乡，拥有中国胡杨之乡、中国大叶苜蓿之乡、中国玉石之乡、中国大芸之乡等称号。

二、工作亮点

通过实地调研了解，玛纳斯县是全疆率先发展的地区之一，具有较好的“三农”工作基础，具备在全疆示范推进乡村振兴的比较优势；于田县在您的亲自指挥督战下，如期实现脱贫摘帽，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具备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基本条件。

（一）落实决策坚定坚决。两县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部署要求，坚持“自治区负总责、地县抓落实、乡村抓落地”的工作机制，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县委书记当好“一线总指挥”，做到人员到位、责任到位、工作到位、效果到位，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玛纳斯县乡村振兴有序推进，初见成效；于田县如期脱贫摘帽，各项事业蒸蒸日上。

（二）经济基础优势明显。通过近年来的持续用力，玛纳斯县、于田县经济社会大发展、城乡面貌大变样。玛纳斯县经济稳健发展，农牧民纯收入曾连续 19 年位居全疆第一，2020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53.48 亿元，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0.03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26.21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5.52 亿元，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23528 元，81 个行政村平均村集体收入 164 万元，100 万元以上的占 44%，最高的村集体收入近 800 万元。于田县经济加速发展，2020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0.63 亿元，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74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63.44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5 亿元，旅游接待收入 4.35 亿元，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11425 元，200 个行政村平均村集体收入 22 万元，最高的村集体收入近 144 万元。

（三）产业发展势头迅猛。两县坚持突出发展产业带动就业促进增收，乡村产业发展突飞猛进。玛纳斯县棉花、葡萄酒、畜牧业、馕产业、乡村旅游等产业不断壮大，耕地基本上都是高标准农田，每个主导产业都有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条基本形成，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初步构建，特别是农业装备全疆领先，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100%，高效节水面积达到 112 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 93%，农业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9%以上、居全疆前列。于田县

坚持产业就业“双覆盖”“双保险”，推行“龙头企业+合作社+养殖大户+基础户+农户”的产业联合体模式，多胎肉羊、和田羊、兔鸽鹅、玫瑰花、万寿菊、葡萄、木耳、设施农业和蔬菜种植等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加快发展，改造低产田10万亩推动饲草产业发展，实现县乡村三级产业全覆盖、农户收益有保障。

（四）乡村整治初见成效。两县坚持不懈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生活条件极大改观。玛纳斯县实施清洁家园、厕所革命、污水治理等六大专项行动，以点带面、连线成片、全面推进，68个中心村一体规划，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0%以上，垃圾收集处理实现全覆盖，所有村庄绿化覆盖率均达30%以上，打造自治区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32个，八家户村被评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于田县坚持好村庄、好道路、好林带、好果园、好庭院、好环境“六个好”要求，推进硬化、亮化、美化、绿化、净化、文化“六化”，全面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厕所改造、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村庄规划管理、完善建设和管护机制“六项任务”，推动农村旧貌换新颜。

（五）群众风貌焕然一新。两县坚持发挥农牧民主体作用，加强教育引导，推进移风易俗，激发内生动力，牢牢占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各族群众观念极大转变、精气神昂扬向上。玛纳斯县累计创建全国文明村镇5个、区州级文明村镇43个，文明村

镇创建率达到 80% 以上。于田县发挥农牧民技工学校作用，加强产业技术和就业技能培训，开展国语、法律、政策学习，提升劳动力整体素质，一大批农村妇女从“厨房”走进了“厂房”、从“灶台”走上了“操作台”；推进文明新风进万家，引导农牧民群众告别陈规陋习、走向现代文明生活。

（六）基层基础坚实有力。两县坚持抓党建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抓基层打基础，鲜红的党旗在每个村级阵地上高高飘扬。玛纳斯县推进基层党建“整乡推进、整县提升”，每村标准配备 7 名后备力量，选调 180 名大学生到村工作，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全部“脱帽”，为乡村振兴提供了组织保障。于田县保持乡村振兴干部队伍稳定，实行“五个一”全覆盖包联、“双包双联双责”和“一对一”结对帮扶机制，保证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

三、有关建议

（一）坚定坚决狠抓落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同脱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您和自治区党委关于落实“四个不摘”“八个不变”“八个衔接”“八个确保”的工作要求，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加强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低收入人口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巩固提升产业扶贫成果，持续稳岗就业，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

底线，巩固拓展好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二) 保持专班力量稳定。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度、广度、难度都不亚于脱贫攻坚。”区地县乡部分部门存在“脱贫攻坚战打赢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就轻了”的错误认识，个别强势部门开始抽调借用扶贫部门骨干力量，一定程度上影响到脱贫成果的巩固拓展、乡村振兴的有效推进。建议保障专班队伍不散并继续加强，充实加强任务较重地县的班子力量，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继续发挥攻坚队、主力军作用。

(三) 调整优化资金方向。以地县为单位按照推进乡村振兴的难易程度对行政村进行排队，统筹自治区财政配套资金、对口援疆资金，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分期分批、逐年推进，支持年度乡村振兴示范村人居环境整治。

(四) 加强干部能力培训。在全疆各地调研中发现，个别地县乡村干部的能力与承接乡村振兴的任务要求还不相匹配，建议援疆指挥部协调，依托全国乡村振兴先行示范地区的培训基地（如浙江省、江苏省、山东省、四川省等），分期分批对地县分管负责同志、乡村振兴部门班子成员、部分有试点任务的乡镇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负责同志、示范村党组织书记等进行集中观摩培训，着力提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能力，解决“不会干”的问题。